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公司终止实施“年产 800 万 m<sup>2</sup>特种高性能陶瓷板材项目（第一期）”项目，为了减轻公司财务费用压力，公司拟将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 38,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东马可波罗陶瓷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晃球、叶国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产生了闲置自有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公司拟在原已审批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

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